**附件1**

**合肥工业大学2018年度党政工作要点**

**2018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直属高校咨询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部署，深入推动落实学校第八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持续全面推进内涵发展，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奋力写好合肥工业大学“奋进之笔”。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入脑入心、思悟践行取得新进展**

**1.全面推进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按照学懂弄通做实要求，将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扎实推进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融入各种教育教学活动。组织“习近平教育思想学悟行”“学习进行时”“行动进行时”系列宣传，扎实开展“爱国•奋斗”精神教育。建设并申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示范课堂”，组织开展不同层次、不同类型、不同形式的学习培训，组织党员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宣讲团，深入师生员工中间开展宣讲对谈活动，做到班班讲、人人懂，实现师生员工全覆盖。组织全校思政课教师、党支部书记、辅导员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集中轮训。深入开展“牢记时代使命，书写人生华章”等主题鲜明的党团日、社会实践、网络教育和典型人物宣传等活动。组织召开全校师生员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成果展示会。发挥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示范作用，狠抓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的落实，重点加强二级单位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计划、学习内容、学习效果的检查督促。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建设，不断深化研究阐释，力争出1-2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探索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中设立习近平教育思想研究方向，力争招收相关方向研究生。

**2.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巩固和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成效，持续推进“学、做、改、融、建”五项重点任务落实，严格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和“十个一”制度。根据中央、部党组统一部署，精心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做好“规定动作”，努力创新“自选动作”，使主题教育成为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同心写好合肥工大事业发展“奋进之笔”的过程。

**3.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宣传工作。**深入推进中央31号文件精神和学校《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的“五大工程”、46条具体举措落地生根。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推动“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力争获批全国高校示范校；围绕“十个育人”，制定实施《合肥工业大学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任务书》，建立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的长效机制。推动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堂教学改革，培育选树一批“学科育人示范课程”。加强教材使用和课堂教学管理，继续做好相关课程统一使用马工程教材工作。扎实开展“走转改”，讲好工大故事，传播工大声音，重点围绕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深入挖掘学校改革开放40年来艰苦奋斗、自强不息的感人故事，广泛深入宣传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的突出成绩。完善新媒体联盟机制，进一步提升学校新媒体平台影响力。加强“金色航线”、学校官微、“工大学子网”、“微言合工大”等网络载体建设，持续优化“两班一网”思政教育平台。加强与校外媒体的合作，拓宽对外新闻宣传渠道，提高学校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4.深入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推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建设，综合运用理论宣讲、实践养成、文化熏陶、示范引领、制度保障、研究宣传等方式，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全过程，落实到行为养成和管理服务各环节。推进“文明修身计划”“先进模范领航计划”“岗位锻炼计划”，开展校园、教室、宿舍、餐厅、网络文明修身活动，分年级明确践行重点，设岗位、建团队、亮身份、作奉献，将践行要求落细落小落实。

**5.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强化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落实情况督查及意识形态工作内审内巡。加强思想理论阵地、新闻宣传阵地、课堂教学阵地等各类阵地管理制度建设，严格落实“一会一报”制度和各类刊物、新媒体的审批、备案和登记制度。启动安徽省教育系统舆情分析研究中心建设。坚决防止宗教在校园渗透。

**6.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制定新时代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以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目标，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制定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规范。进一步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涵养，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四个统一”，争做“四有”好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选树宣传优秀教师，做好教书育人楷模遴选活动。强化各基层党委和教师党支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责任制，发挥教师党支部在年度考核、职称晋升、专家推荐等工作中的审核把关作用，对违背师德师风“红七条”行为一票否决。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和定期通报制度。

**7.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强化校训、校歌、校史的育人功能，大力弘扬“爱国爱校、笃学问道、团结合作、尽己奉献、追求一流”的校园文化。巩固首届文明校园建设成果，推进平安文明和谐校园建设。完善“传播•诵读•体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体系，深入开展“人文工大•礼敬中华”等传统文化教育活动。充分利用重大纪念日、重大节庆日、国家公祭仪式，结合常态化升国旗仪式、专业学习和社会实践活动，开展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依托“四馆一基地”加强校史校情文化教育，繁荣校园文化。持续培育“一院一品”学院思想政治教育特色文化品牌。

**二、以双一流建设为统领，推进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

**8.以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契机，全面加强教育教学工作。**聚焦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牢固树立人才培养在学校工作中的中心地位。全力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迎评工作，以评促建、促改、促管。深入贯彻落实“三位一体”教育教学体系，开展2015版教学计划落实情况督查。加快实施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2.0版，建设“一流本科、一流专业、一流人才”。实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加强教学质量监控，推进教学质量持续改进的闭环体系建设。认真落实各专业招生选考科目。实施“阳光招生”，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推进辅修第二专业、新工科建设。深入实施博士研究生招生模式和硕士研究生复试模式改革，推进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工作改革。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提高研究生课程质量。全面实施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制度，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监管。加大研究生教育国际化力度，引导和鼓励学院与国外（境外）高校开展交流与合作。推进宣城校区与合肥校区教学一体化管理。

**9.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以提高创新创业能力为核心，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成立“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领导小组”和“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专家委员会”。完善“创新创业实践能力标准”和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将创新创业课程有机融入专业教学体系。加快创客平台、创新创业俱乐部等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平台建设，实现第一课堂、第二课堂协同培养。深入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积极推进SPOC、微课、翻转课堂等教学方式改革和备课方式创新。做好第四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

**10.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在充分就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继续向重点地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重要企业输送毕业生，鼓励毕业生到党政机关、国际组织实习任职，鼓励毕业生到城乡基层就业创业。落实创新创业优惠政策，深入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全面应用“互联网+就业”新模式，优化就业精准服务，加大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力度。完善就业与招生计划、专业调整等联动机制。继续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

**11.推进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学科建设学校统一领导下的学院负责制，强化学院学科建设责任。深入落实《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建设方案》《一流学科建设实施方案》，根据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全面梳理每一个学科现状，按照补短板、强优势、有特色原则分类分层次建设，确保争先进位。加强已有博士一级学科授权点、硕士一级学科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积极开展学校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试行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答辩审批权限下移，强化监督管理。加大博士学位论文盲审力度。

**12.提升科研能力和水平。**聚焦学科建设，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科技发展前沿，组织开展科研活动。启动科学前沿创新专项，鼓励青年科技人员在学科交叉、新方向培育及联合攻关等方面开展原创性研究，重点支持颠覆性、基础性的自由探索和前沿交叉研究，鼓励依托大科学装置和国家科学中心共性技术平台的联合申报。加强对重大纵向科研项目的谋划和组织工作，有计划有重点地组织重大共性问题和工程技术难题的预研，提升承接重大项目的能力。提升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牵头项目和课题的数量质量，保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总数稳步增长，力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在重点项目数量和经费总额上有所突破，争取实现国家杰青、优青项目及省杰青项目不断增长。保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社科项目的增长态势，进一步提升高层次项目获批率。力争SCI和SCIE检索论文数量较上一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加强军民融合制度创新，推动教育部和国防科工局共建合肥工大，推进安徽军民融合发展研究院建设。力争在国家和省部级军工科研计划项目上实现持续增长。发挥科研育人功能，积极培养本科生科研意识，提升研究生科研能力。

**13.加强基地平台建设。**实施基础科研条件建设与提升工程，按照校区功能、学科群规划，建设1个分析测试中心+若干公共测试平台。推进相关学院的公共平台集中管理、收费使用，鼓励教师将自购的大型仪器列入共享。建立仪器设备共享信息系统，建立大型仪器设备责任教师制度。加大对省部级以上科研基地检查督促力度，实施科研基地分类管理和绩效评估。加强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高端装备产业创新中心”“光电显示产业创新中心”和智慧能源创新平台等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项目建设。推进安徽省数字化精密铸造创新中心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研究及检验检测中心建设。加强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和智库等平台建设。

**14.创新产学研合作和科研成果转移转化。**完善以有效科研供给为导向的产学研融合新模式，推进“天长模式”创新性复制与推广，实现需求传导型科技成果培育与转化。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共建科技研发与成果转化平台，催生高水平科研成果。探索建设以学校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下辖多个分中心（与地方政府共建）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专职机构。优化“成果转化+转移中心+公共平台+科技金融”为一体的技术转移新模式。谋划国家奖，力争省部级科技一等奖不断涌现。

**15.进一步推进人才强校。**切实增强人才强校、人才强学科、人才强科研、人才强管理的意识。完善覆盖全过程的人事政策体系，形成“人岗相适、择优聘用”的用人制度。实施多元考核体系，建立与个人工作量挂钩的动态拨款机制；对非教学科研人员，建立与岗位职责、工作量挂钩的考核与薪酬分配体系。完善绩效管理政策，在稳步提高教职工收入的基础上，实施奖惩和动态调整机制。开展第三轮职员职级评聘工作，建立常态化的职员职级晋升制度。落实差异化学科师资补充政策。探索建立优秀人才破格晋升制度。充分发挥博士后流动站在引人育人中的重要作用。强化院、校二级人才引进评价体系，压实学院在人才引进中的主体责任。加强对现有人才的培养使用。完善政策，搭建更好的引才、聚才、育才平台。

**16.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服务国家对外开放和“一带一路”战略，围绕学校内涵发展、提高学校办学质量和水平，推进对外交流合作工作。创建以学院为主体、教师为中心、项目为基础、统一归口管理的对外交流合作机制，形成以学院为主体、校院协同的对外交流合作新格局。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的规划、指导，提升对外交流合作能力和水平。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世界知名高校建立新的校际关系，拓展与世界知名高校的学生联合培养和合作办学项目，推动学分互认、学位互授和学术交流活动。大力引进海外战略科学家和高端专家团队，招收海外博士后，设立海外名师讲堂，将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有效融合到教学科研全过程。推进与国内外高水平大学的合作与交流。

**17.提升基础保障能力。**深入实施智慧校园建设，推进多校区间信息资源共联共享。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建立实验室建设与安全管理工作评估与考核指标体系，进一步压实实验室安全责任。加强电子资源、数字化阅览条件和移动图书馆建设，建设智慧型图书馆。加强校园建设规划、监管，确保质量。加强后勤管理与服务工作的创新，进一步推进后勤管理与服务的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后勤服务质量和水平。实施学生食堂、高电压和绝缘材料实验室建设项目，做好科技协同中心、工程训练中心筹划工作。加强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项目的实施。积极推进“工大家园”建设。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提升医疗保障水平，提高服务师生健康的能力和水平。

**三、以优化资源配置为抓手，推进综合改革取得新进展**

**18.深化以学科建设为牵引的资源配置方式改革。**围绕学科建设，深化人才引育、经费投入、用房调配等体制机制改革。推进经费拨付方式改革，下放相关事权、人权和财权，调动学院办学的积极性、主动性、能动性。围绕“双一流”建设，推进职能部门职责、流程再造。稳步推进学校财务预算管理体制改革，加强财务“四个能力建设”，提升服务“双一流”建设的能力和水平。健全和完善学校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内控风险控制手册。构建绩效评价、财务分析体系，强化项目实施、预算执行情况的财务分析，促进资金、资产使用效益不断提高。健全体制机制和制度体系，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强化公房资源配置管理，完善公房有偿使用。加强公用房屋出租出借管理，保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科学编制采购预算和计划，不断规范采购行为。推动宣城校区资产移交工作。加强校办产业管理，提升校办产业提质增效能力和服务学校中心工作的能力，实现校办产业向学校上缴有较大增长。

**19.深化以提升治校兴校能力为核心的管理体制改革。**推进《合肥工业大学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实施方案》落实，制定实施《合肥工业大学关于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以人权、财权、学科资源配置权下放为重点，明晰校院两级责权界限，健全学院内部治理结构和自我约束机制，强化学院治理能力和执行能力建设，提升学院资源配置能力。强化学院目标管理与考核，实现“放管服”的有机统一。建立健全多校区运行保障机制，实现“四区一院”资源合理利用。进一步深化后勤改革，加强监督考核，规范后勤服务外包工作；积极推进教职工住宅区物业管理社会化改革工作，推进教职工住宅区水电实施行业托管；积极推进学校用电目标管理工作。坚持育人宗旨，不断加强后勤服务和管理文化建设。

**20.深化以构建科学有效选人用人机制为目标的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好干部标准，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进一步增强各级干部忠诚干净担当意识。实行干部能上能下，选优汰劣，推进干部轮岗交流。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大力发现储备年轻干部。加强干部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干部治校兴校、干事创业的能力和水平。继续选派干部赴政府部门、重点企业和高水平大学挂职，提升干部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和推进产学研合作的水平。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领导干部监督和约束机制，强化领导干部管理责任，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从严从实加强日常管理、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领导干部校外兼职管理、因私出国（境）管理、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离任工作交接等管理规定。坚持以实绩考核干部，以考核激励干部，采取平时考核和定期考核相结合，定性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全面科学评价领导干部。

**21.大力推进“四会”工作改革创新。**充分发挥校友会、理事会、董事会、基金会在学校建设发展中的咨询和资源聚集作用。加强校友会建设，实现省级校友组织全覆盖，重点推进市级和行业校友会建设。探索开展特色校友活动，充分调动学院在校友工作中的基础性作用，形成校院两级统筹协调的工作机制，在有条件的学院成立学院校友分会。加强联系与合作，不断形成和巩固强化学校与校友组织及校友共赢发展的良好局面。

**四、以完善治理体系和提升治理能力为目标，推进依法治校工作取得新进展**

**22.加强依法治校和法治宣传教育。**积极落实《合肥工业大学关于深入推进依法治校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工作。贯彻落实“七五”普法规划，进一步加强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宣传、贯彻，形成遵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加强对《教育法》《高等教育法》等教育领域法律法规的学习和运用，严格在法律法规框架下开展高等教育活动。加强学校各类规章制度的宣传贯彻，增强教职员工对各类规章制度的知晓度。健全完善和落实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提升全校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事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健全法治工作机构，设置法治事务岗位，明晰法治工作职责。实施法律顾问制度，提高依法治校能力。

**23.不断优化治理结构。**以国家法律法规和《合肥工业大学章程》为遵循，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学校治理体系。加强教代会、工代会、学生代表大会和研究生代表大会建设，进一步健全师生员工参与学校民主管理机制。加强学术委员会建设，统筹行使学术事务职权。进一步理顺校学术委员会、学部分委员会与学院学术分委员会的关系及运行机制，构建完善的学术事务管理体系。积极争取社会力量支持学校发展。

**24.完善优化决策机制和制度体系。**开展“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推进规划实施落实。完善校院两级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规范决策行为。强化对学校重大决策执行情况的督察督办，建立重大决策执行追踪制度。加强对二级单位 “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健全重大决策责任追究制度，建立责任倒查机制。持续推进学校层面制度的“废、改、立”工作，完善以章程为统领的制度体系。优化面向师生的工作服务流程，更好服务师生。健全学院制度体系建设目录，实施单位主要负责人制度建设责任制，重点推进二级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单位内部管理。强化制度执行和执行检查监督，营造制度面前人人平等的良好氛围，形成以制度管人管事的运行机制。

**五、加强和改进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取得新进展**

**25.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动管党治党责任层层传导和压实。大力加强政治建设，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治能力，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做到“四个服从”。强化党章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以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根本，进一步细化实施办法，完善和落实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大力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不断锤炼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6.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把2018年作为学校党建质量年。推进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常态化，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班子。推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督查常态化，以全校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和各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年度述职评议等为抓手，强化基层党组织工作监督和考核，压实基层党组织和书记的主体责任。实施党建“对标争先”计划，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进一步加强教师和学生党支部建设，完善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激励保障措施，深入推动教师党支部书记全面参与本单位工作规划、干部人事、年度考核、提职晋级、评奖评优等重要事项讨论决策。

**27.加强党员教育与管理。**着力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党性修养、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信念坚定、素质优良、纪律严明、作用突出、群众认可的党员队伍，进一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突出政治标准，深入推进党员发展质量提升工程。加大教师党员发展力度，加强在高知群体、拔尖人才队伍中发展党员，积极引导青年教师向党组织靠拢。充实党校教师队伍，改进教学方式，提升党校教育效果。探索建立网上党校。严格党费收缴、核算、公示、使用，进一步规范党建工作经费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率。

**28.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认真贯彻《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持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弘扬大抓调研、狠抓落实工作作风，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学校当前发展的重大问题、师生关切的难点热点问题，明确调研重点和任务，健全落实工作机制，确保“奋进之笔”出成果、见实效。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强化对各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和执行党章党规情况的检查。有针对性地开展分层分类分岗位教育，坚决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各种问题。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建立健全各基层党组织向校党委报告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制度，党组织负责人定期向校党委、纪委进行专题报告制度。加强对各基层党组织，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履行主体责任的政治监督。建立校领导经常听取分管单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汇报制度，推动各相关部门既强化内部监督，又强化职责范围监督。深入落实“三转”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提高基层党组织实践运用“四种形态”的能力。

**29.健全审计监督信访体系。**紧紧围绕中心任务，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创新审计模式和方法，推动审计工作科学发展。继续加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党政同审”。加大基建项目、科研经费等重点领域审计力度，探索推进招标审计、合同审计、绩效审计等，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评审工作。建立健全校内巡察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修订完善校内巡察工作条例，进一步落实好党内监督各项制度。加强和完善对基建项目、物资采购、校办企业等领域的日常监督。制定《纪检监察信访工作细则》《谈话函询工作细则》等制度，拓展畅通渠道，完善程序方法，推进纪检监察信访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30.进一步做好统战、离退休、群团工作。**加强党外代表人士思想政治教育，推动学校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和统战团体围绕“双一流”和经济社会建设等方面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双岗”建功。突出政治标准，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支持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和民族宗教政策，做好新形势下侨台联工作。牢牢把握正确方向，用心用情做好离退休工作。加强离退休职工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培养阳光心态，弘扬正能量。积极落实离退休职工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完善困难帮扶机制。扎实有效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强化教代会在学校民主管理中的作用，深入推进二级教代会建设。继续做好精准扶贫工作。坚持党建带团建，持续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展群众工作，团结引领全校教职员工坚定不移跟党走，为学校发展做贡献。